

公司代码：603101

公司简称：汇嘉时代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董事	王立峰	出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潘锦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新萍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运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其他披露事项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5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汇嘉时代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半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乌鲁木齐中山路店	指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	指	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昌吉店	指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昌吉生活广场店	指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昌吉购物中心店	指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昌吉购物中心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克拉玛依店	指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五家渠店	指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库尔勒店	指	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	指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的商场
鑫源汇信	指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汇佳	指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瑞尚荣	指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嘉时代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Winka Times Department Stor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inka Tim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潘锦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凤华	张佩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前进街58号
电话	0991-2806989	0991-2806989
传真	0991-2826501	0991-2826501
电子信箱	ir@winkatimes.com	ir@winkatimes.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京南路钻石城5号1栋2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11
公司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winkatimes.com

电子信箱	ir@winkatimes.com
------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汇嘉时代	603101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34,135,348.06	1,313,119,326.77	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498,278.39	38,225,511.83	6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349,285.79	36,450,208.60	7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2,910.45	-132,853,60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06,078.93	-31,572,650.63	-7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23,200.75	462,063,190.61	-13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5,428,747.74	1,210,370,469.38	3.72
总资产	2,020,847,583.06	2,130,886,071.93	-5.1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87	0.2012	33.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87	0.2012	3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0	0.1918	3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5.21	减少0.0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4.97	增加0.1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通过持续的调整商品结构和改善购物环境等一系列措施，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销售收入明显提升，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二是根据房屋建筑物的实际使用年限，2016年7月1日起公司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由20年调整至40年，对应的房屋建筑物折旧额同比减少约1,726.62万元，增加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约1,467.63万元；三是偿还银行借款本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销售增加带动现金流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相关门店增加装修改造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导致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50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0,059.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7,870.00
所得税影响额	149,868.60
合计	1,148,992.60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植根新疆地区发展百货零售业务，业态涉及综合购物中心、连锁百货商场、连锁超市及家电业态。目前，公司拥有6家百货商场及2家综合购物中心。运营面积达

到 31.28 万平方米，门店分布于新疆主要城市乌鲁木齐、昌吉地区、克拉玛依市、南疆库尔勒市的核心商业区。随着公司品牌结构的持续调整、购物中心运营模式的深化和多业态协同运作，将不断提升公司在区域市场的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提供支持保障。

公司上市后积极关注行业发展变化趋势、寻求零售行业新的机遇，研究奥特莱斯业态的运营思路，通过差异化的市场定位和经营策略，重点构造综合购物中心、连锁百货、连锁超市等传统业态的区域市场定位。不断调整经营思路以适合区域市场的消费需求，针对不同顾客的偏好，提供精细化的运营和服务，实现对顾客、商品、场景的统一管理和服务。

2、经营模式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采用联营、自营和租赁三种经营模式。

联营模式：联营是公司与合作商之间的一种合作经营模式，公司和供应商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销售所得。公司目前采取联营模式经营的商品品类主要包括：珠宝首饰、钟表眼镜、男女服饰、鞋帽箱包、家居用品、床上用品、部分化妆品等；

自营模式：自营是公司采购商品后再组织销售的经营模式，利润来源于公司的购销差价，公司自营商品主要为部分知名品牌化妆品、家用电器、部分超市商品等；

租赁模式：租赁是在公司经营场所里进行商业物业出租经营，利润来源于租金收入扣除物业成本后的余额。公司目前在租赁模式下涉及的经营项目主要包括：餐饮、休闲娱乐项目、部分男女服饰用品等。

报告期，各经营模式下经营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态	经营方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百货	联营	95,388.97	80,976.52	15.11%	86,946.58	73,382.23	15.60%
		自营	5,663.13	5,168.12	8.67%	3,123.78	3,150.22	-0.85%
	超市	联营	13,947.10	12,812.25	8.14%	13,923.51	12,628.01	9.30%
		自营	19,304.32	16,848.10	12.46%	17,966.36	15,652.33	12.61%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收入	9,110.02	3,335.70	63.38%	9,351.70	3,914.36	58.14%	
合计			143,413.53	119,140.70	16.93%	131,311.93	108,727.16	17.20%

说明：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家电业态因整体销售规模较小，并入超市业态下联营模式的经营数据内。

3、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商务部发布的“2017 年上半年我国消费市场运行情况”显示：2017 年上半年实体零售呈现回暖态势。实体零售企业积极创新经营理念和运营模式，提供多样化的服务体验，带动线下零售复苏回暖。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7 年上半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商务部监测的重点零售企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4.4%，较上年同期加快 0.8 个百分点。包括百货店、超市、专业店等在内的限额以上单位实体零售业态零售额同比增长 8.4%，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1.8 个百分点。购物中心、便利店两种业态呈现快速发展势头。

线上销售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全国网上实物商品零售额 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6%；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达到 13.8%，较上年同期提高 2.2 个百分点。

疆内线上商品销售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的数据,2017年上半年,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86.82亿元,同比增长7.0%。全区实现商品零售1,203.25亿元,同比增长6.5%。疆内企业通过电商平台实现零售额32.5亿元,同比增长42.7%;新疆本地消费者通过电商平台实现零售额250.8亿元,增长32.4%,占同期新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18.1%,比2016年扩大2.7个百分点。

除消费带动实体零售业的发展外,在新业态、新模式大量涌现的背景下,零售行业线上线下继续加速渗透融合,线下企业不仅借助互联网实现与线上的打通,线上电商的品牌也陆续到线下开设实体店,消费者的体验感更强,零售业由原来简单的商品营销,逐渐转化成能够提供专业的消费、服务的运营企业。

零售行业继续深化供应链重构,经营模式向自营转型的步伐也在加快,从加快基地建设和前端战略合作,去中间化和同质化入手,加大自营采购力度,主动承担更多的经营风险,从源头控制成本,努力实现商业企业的自营创新,进而不断提升零售企业“捕捉需求,精准服务”的能力,最终实现服务和销售的升级。

(相关数据来自国家商务部、国家统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固定资产的投资力度,包括2011年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的装修改造及地下停车场的建设、2014年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的投资建设以及对公司原有传统百货门店进行的改造升级等。同时随着国家对建筑质量标准的大幅度提升,建筑及设计工艺的不断进步,使得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实际使用寿命长于原确定的会计估计年限。为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重新核定了部分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在遵循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

资产类别	调整前折旧年限(年)	调整后折旧年限(年)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20	40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20	4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2017年上半年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额减少约1,726.62万元,增加公司2017年上半年净利润约1,467.63万元,增加公司2017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约1,467.63万元。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品牌优势、市场定位、经营管理、供应商资源、管理团队等方面,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组成新一届经营管理团队,新的经营管理层将继续围绕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战略规划持续、高效地推进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3,413.53万元,同比上升9.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49.83万元,同比增长68.73%。

报告期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一) 深入研究门店的转型和定位策略

在零售业态的转型升级过程中公司始终致力于探寻适合自身发展的转型变革之路,借助在疆内多年的运营实体百货店的经验,深入研究综合购物中心和传统百货门店的商圈优势和短板,细

化各门店的运营策略和服务功能，做到“一店一策”，据此调整商品结构和门店定位，夯实门店的基础业务，借助创新运营服务的多种举措及布局调整的持续优化，逐步提高门店的聚客能力和增长后劲。

（二）持续推进对两家综合购物中心的调整升级工作。

一是继续打造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的“名店”工程。经过四年运营的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已逐步赢得乌鲁木齐铁路局商圈消费者的认同，为巩固汇嘉时代的品牌竞争力，打造公司形象店、标杆店，2016 年底，公司投入 5,313 万元对北京路购物中心店的物业环境进行改善、调整动线、引进时尚潮牌、对空调、消防等设备设施改造升级。由于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原物业条件较复杂，在此基础上，报告期经公司组织论证、设计方案，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预计对北京路购物中心店追加约 6,412 万元进行改造升级，本次追加投资主要包含新建、装修室外钢结构停车库、室内土建改造、外立面改造、空调、室内给排水改造、设备购置等。

二是深入研究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的品牌结构组合，继续对负 1 楼至 4 楼的基础设施和业态实施改造调整。

（三）继续推进传统百货门店的转型和调整升级工作。

2017 年公司预计投入改造资金约 6,827 万元对公司除综合购物中心以外的其他传统百货门店进行转型调整，主要包括：对中山路店 8 楼餐饮区以及物业条件的改善；对昌吉店餐饮广场以及局部外立面、动线进行优化等改造工程；对库尔勒店增加了餐饮广场，实施部分设备设施改造、改善超市购物环境；对五家渠店餐饮广场及部分设备设施进行装修改造。目前上述改造项目在稳步推进中。

报告期内公司百货业态主营业务收入 101,052.10 万元，同比增长 12.19%。

（四）报告期内公司超市业态主要开展工作

1、加大自营采购业务。研究自采体系和流程，成立超市自采团队，以提高毛利率水平和提高消费者到店率为目标，通过优化商品结构，丰富商品品类，扩大生鲜商品销售等举措，打造精品连锁超市，提升超市业态的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超市业态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9,304.32 万元，同比增长 7.44%。

2、优化供应链管理。实行网上对帐、自动订单管理，实现“见单不见人”，方便供应商的货款结算和送、备货管理。

3、扩大超市业态的运营规模。报告期公司投资新建的乌鲁木齐喀什东路超市项目，经公司组织设计、论证，预算资金约 1,858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的设计装修和设备设施购置。该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预计于 2017 年下半年开业运营。

报告期经公司选址、组织论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公司还将在昌吉区域投资新设两家超市分公司，分别运营：昌吉市汇嘉时代民街超市项目、昌吉市汇嘉时代石河子路超市项目，上述项目租赁建筑面积 10512 平方米，建设投资及租赁费用预计支出 4,816 万元，计划于 2017 年底投入运营，开业后年销售额预计可达 15,000 万元。

（五）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和费用管控，确保公司各项运营举措的有效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通过降低融资成本，合理利用资金，优化资产结构，进一步提高财务管控水平，费用、成本管控更合理有效。公司整体营销业绩、盈利水平基本完成半年度经营预算。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34,135,348.06	1,313,119,326.77	9.22
营业成本	1,191,406,966.09	1,087,271,578.66	9.58
销售费用	82,601,067.13	83,563,902.44	-1.15
管理费用	50,486,293.71	58,370,671.18	-13.51
财务费用	8,987,175.28	19,709,544.26	-5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2,910.45	-132,853,60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06,078.93	-31,572,650.63	-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23,200.75	462,063,190.61	-13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通过持续推进商品结构调整和购物环境的改善等一系列升级措施,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销售收入明显提升,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公司 2016 年 7 月 1 日起对固定资产一房屋建筑物变更折旧年限,导致 2017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折旧额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将原核算在“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相关税费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影响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销售增加带来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相关门店装修改造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455,031.00	0.07	2,189,700.00	0.10	-33.55	系报告期克拉玛依店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23,892,590.73	1.18	36,266,254.11	1.60	-34.12	系报告期内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账款	34,101,300.26	1.69	59,641,602.28	2.62	-42.82	系供应商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1,246,273.09	6.00	21,053,639.88	0.93	475.89	系增加供应商铺货资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955,287.98	0.69				系报告期税费重分类政策调整所致

在建工程	45,331,219.00	2.24	14,979,578.44	0.66	202.62	系门店增加装修改造支出所致
无形资产	128,384,485.48	6.35	169,762,651.75	7.47	-24.37	因 2016 年末伊犁项目规划用地部分地块因政府调整用途被收回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42,709,847.32	7.06	109,868,856.64	4.83	29.89	系门店部分改造项目转入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2,231.50	0.19	23,072,231.50	1.02	-83.52	系前期预付工程款完工转入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102,000,000.00	5.05	80,000,000.00	3.52	27.50	系报告期内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4,553,940.00	0.64	-100.00	系支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交税费	7,173,643.19	0.35	-28,828,926.65	-1.27		系报告期税费重分类政策调整
应付利息	120,833.33	0.01	784,561.03	0.03	-84.60	系偿还银行借款本金，报告期同比利息减少
应付股利	2,584,128.45	0.13	1,795,800.00	0.08	43.90	系报告期内未支付的股东股利
长期借款	0.00		414,572,031.00	18.24	-100.00	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出资 12,000 万元，与其余四家股东共同设立新疆汇嘉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开展小额贷款业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60%。公司目前还未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核准文件。

2)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与另一家股东共同设立乌鲁木齐杉杉汇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进行奥特莱斯项目开发运营事宜，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0%。该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公司去年同期未发生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0 万元，与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 6,000 万元。两家合伙企业：新疆金山新裕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疆创盈利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出资 1,000 万元，合计出资 2,000 万元，共计出资 20,000 万元，共同设立新疆汇嘉正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开展小额贷款业务，公司的股权出资比例为 60%。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与宁波杉杉商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乌鲁木齐杉杉汇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进行奥特莱斯项目开发运营，公司的股权出资比例为 4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控股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500	100%	29,010.15	16,208.44	28,726.19	1,858.47
2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500	100%	16,554.44	7,442.36	18,143.56	1,018.65
3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260	100%	20,191.30	13,590.09	14,921.05	868.99
4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3,176	100%	73,183.60	1447.66	19,792.31	915.9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传统零售行业竞争激烈，区域市场的购买力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局限性，随着国内大型连锁零售企业的进驻、其他零售企业新增门店所带来的消费分流、网上交易对实体零售店的继续蚕食，将对公司的经营形成较大冲击。公司将直面市场竞争，以消费升级和需求升级为着眼点，以持续的调整升级为发力点，不断增强顾客体验度，关注消费者需求，积极应对市场可能带来的竞争风险。

2、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公司新开门店租赁物业及部分已租赁物业租金的上涨，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运营压力；在报告期内，公司也对部分门店投入装修进行改造升级，导致运营成本进一步的上升。公司将制定相关成本控制的举措，充分发挥改造升级的效能和部分核心商圈的区位优势，努力优化成本管控水平。

3、战略布局风险

公司新开门店的选址、定位，是决定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增长的重要条件。不同区域消费习惯、偏好、供应链建设均存在差异。若未对新进区域进行全面深入的调研、与竞争对手形成差异化经营，供应链建设不完善，将难以实现既定目标市场的业绩达成，从而加大经营风险和损失。公司将在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形成符合公司发展现状、具备经营特色的区域完成战略布局。

4、人才紧缺风险

随着实体零售行业竞争日益激烈，更专业、高端的人才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保证。短期内专业、管理型人才的紧缺将会制约公司的发展。公司将会继续加强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同时进一步完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塑造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吸引业内高端、专业人才，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提供人才后备保障。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3-2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05 号公告	2017-03-22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4-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19 号公告	2017-04-29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6-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31 号公告	2017-06-2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控股股东潘锦海、关联股东潘艺尹；股东博瑞尚荣、金汇佳及其他 33 名自然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本公司股东鑫源汇信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潘锦海、樊文瑞（离任）、王立峰、胡建忠（离任）、董凤华、罗仁全（离任）、王芳、	持有的本公司股权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	-	否	是	-	-
	股份	股东潘艺尹	自持有的本公司股权锁定期满后，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锦海任职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否	是	-	-

限售		且在潘锦海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	担任本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潘锦海、樊文瑞（离任）、王立峰、胡建忠（离任）、董凤华、马丽、师银郎、宋丽芬、王芳及关联股东潘艺尹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若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若本人出现未能履行上述关于股票锁定期及（或）减持价格的承诺情况时，本人承诺：（1）本人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则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款项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人未能及时足额缴纳的款项，公司可从之后发放的本人应得现金分红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缴纳金额。（2）本人若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则该等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本承诺并不因本人或本人关联方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或其他原因而发生变更。	-	否	是	-	-	
其他	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新聘任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以稳定股价的书面方案，增持方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范围、增持价格区间、增持期限等，且增持总金额不应低于 3,000 万元。 2、公司回购：若控股股东未履行前述承诺的，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25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股票数量范围、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等，且回购总金额不应低于 3,000 万元。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回购方案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 20%。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潘锦海持股意向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意向通过长期持有公司之股份以实现和确保本人对公司的控股地位，进而持续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2、在不丧失本人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存在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可能性，但届时减持幅度将以此为限：	-	否	是	-	-	

		<p>(1) 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 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 (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2) 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第 24 个月内, 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月初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 (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 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本人方可减持公司股份。</p> <p>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 本人承诺: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 (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 归公司所有, 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 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其他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潘艺尹、鑫源汇信持股意向承诺	<p>1、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 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 (现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不包括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从公开市场新买入的公司股份, 下同) 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 (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2、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第 24 个月内, 其通过证券交易所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公司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月初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老股的 15%。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 (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3、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时, 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方可减持公司股份。</p> <p>4、若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 违规减持公司股</p>	-	否	是	-	-

		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如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其他	关于申报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公司及控股股东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项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以下简称“触发日”）起5个交易日内，制订针对公司公开发行之全部新股的回购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1）股东大会通过回购方案的，公司应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并在触发日起6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2）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未如期公告的，控股股东应在触发日起6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2、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或/及购回的股份包括相应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	否	是	-	-
其他	关于申报文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对投资者遭受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否	是	-	-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并承诺： （一）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	否	是	-	-

		<p>(三) 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四)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 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目前,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除汇嘉时代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联营)从事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汇嘉时代构成同业竞争。</p> <p>3、如果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与汇嘉时代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汇嘉时代优先选择并决定是否获得此类商业机会。</p>	-	否	是	-	-	
债务剥离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债务承担的承诺	对于在汇嘉投资分立新设汇嘉物流过程中,涉及的未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的债务(股东约定转移至汇嘉物流的债务除外),若相关债权人向汇嘉物流行使追索权,而导致的费用或损失,由本人以持有汇嘉时代股权以外的个人财产承担,与汇嘉物流无关。	-	否	是	-	-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承担住房公积金补缴和被追偿损失的承诺	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	-	否	是	-	-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竞买昌吉两宗土地事项的承诺	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	-	否	是	-	-	
解决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关于竞买	若昌吉购物中心因参与竞买昌吉中山路两宗地块及后续事项而遭受经济损失或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究责任的,本人将承担全部相关经济损失,以	-	否	是	-	-	

	土地等产权瑕疵	昌吉两宗土地事项的承诺	避免对汇嘉时代造成任何经济损失；若违反本承诺的，汇嘉时代有权扣减本人相应分红。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反诉被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反诉原告)	无	诉讼	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起诉本公司包括退还保证金、装修押金、管理费、水电费、装修设计费等在内的合计 4,710,137.18 元诉讼请求的案件。起因系因该公司履行合同中承租商铺的室内装修,采用不符合消防标准的原材料导致室内装修二次消防验收不合格,希望从本公司获得损失补偿而引发诉讼。本公司提出反诉。目前一审判决已作出,双方不服一审判决,均已提出上诉。	1,063	无	一审判决已作出,双方不服一审判决,均已提出上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十日内向原告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赔偿装修设计、广告等费用 2354118 元;2、被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十日内向原告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违约金 90000 元;3、原告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被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租金、物业费 77266 元;4、原告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被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772 元;5、驳回原告新疆金美乐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诉讼请求;6、驳回被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反诉请求。	双方均已提出上诉。
北京	新疆汇	无	诉	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受	220	无	经法院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驳	裁定已

松联 科技 有限 公司	嘉时代 百货股 份有限 公司		讼	让北京鸿华股权。北京鸿华因在上述股权转让之前与案外人中航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尚有合同未履行，经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北京鸿华应返还中航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货款及支付赔偿金合计 2,073,565 元，上述款项实际由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偿付。2015 年 9 月，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请北京鸿华原股东张力、杨华、刘建军及本公司赔偿 22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审理， 已作出 裁定。	回原告北京松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起诉。	生效。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地产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号），公司及分公司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租赁关联方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建的位于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小区的商业地产，并投资建设昌吉综合购物中心。该项目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预计于 2018 年开业运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 58 号		2015 年 1 月 1 日	2034 年 12 月 31 日				是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文化巷附 101 号		2016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0 月 15 日				否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312 号		2017 年 4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否	
个人及法人单位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	乌鲁木齐新市区北京中路 147 号							否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负一层至三层		2011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否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裙楼局部第四层		2012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否	
克拉玛依市城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新天地商业街 9 号楼(准噶尔路 218 号)、10 号		2008 年 11 月 22 日	2028 年 11 月 21 日				否	

公司		楼（准噶尔路 216 号）、地下车库									
克拉玛依市城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新天地商业街 5 号楼地下室（准噶尔路 232 号）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否	
新疆五家渠华亿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五家渠市天山南路 128 号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32 年 2 月 29 日					否	
昌吉州众信贸易有限公司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公司	昌吉市乌伊西路 1 号一期、二期、三期		2013 年 1 月 1 日	2033 年 1 月 1 日					否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559 号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是	其他
库尔勒塔里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购物中心	库尔勒市巴州大厦负一层		2017 年 7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30 日					否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昌吉购物中心	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30 年 1 月 30 日					是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喀什东路超市分公司租赁关联方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 559 号的商业地产，并投资建设喀什东路超市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依据合同起租日以喀什东路超市开业日为准，但最迟不晚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计租。

2、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库尔勒购物中心租赁库尔勒塔里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巴州大厦负一层用于百货经营，租赁场地建筑面积为 1144 平方米（配电室除外），租赁期限 10 年，年租金 22.5 万元。租赁该场地，可更好地利用巴州大厦现有资源整体经营，提升现有负一层超市经营业绩。目前，双方已签订租赁合同。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分公司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昌吉购物中心租赁关联方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商业地产项目，该房产坐落于昌吉市中山路 133 号小区，建筑面积约 21.35 万平方米，主要用于投资建设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依据合同起租日以昌吉汇嘉时代购物中心开业日为准，但最迟不晚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起计租。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申请办理200万元贴息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随着国家对建筑质量标准的大幅度提	公司对会计	2016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

升, 建筑及设计工艺的不断进步, 建筑质量大幅提高, 使得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实际使用寿命长于原确定的会计估计年限。为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 重新核定了部分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预计可使用年限	估计变更事项于 2016 年 8 月 3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7 月 1 日	2017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额减少约 1,726.62 万元, 增加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净利润约 1,467.63 万元, 增加公司 2017 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约 1,467.63 万元
--	--	---------	--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已于 2014 年末建成营业。该项目位于库尔勒市朝阳路 9 号，由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2017 年上半年公司取得位于库尔勒市团结辖区朝阳路 9 号物业共 15 个不动产权证，建筑面积合计 164415.86 平方米。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参与竞买伊宁市商业用地，目前公司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鑫源汇股权投资	12,000,000	12,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17-05-06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3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潘锦海	0	149,747,550	62.39	149,747,550	质押	30,970,000	境内自然人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000,0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艺尹	0	9,732,450	4.06	9,732,4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52,500	1.15	2,752,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07,500	1.13	2,707,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900	428,900	0.18	0	无	0	其他
胡建忠	1300	376,300	0.16	376,3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樊文瑞	0	375,000	0.16	375,000	质押	375,000	境内自然人
王立峰	0	300,000	0.13	300,000	质押	300,000	境内自然人
董风华	0	300,000	0.13	3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鑫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900
长春嘉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嘉信六合策略精选3号基金	2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600
陈亦菀	23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100
曹瑞华	23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500
江满仙	2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000
苏永刚	223,363	人民币普通股	223,363
薛忠	204,223	人民币普通股	204,223
余强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刘金座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公司持股前十名股东中：潘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艺尹为实际控制人之女；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的股权合伙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潘锦海	149,747,55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2	潘艺尹	9,732,45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3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4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7,5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5	胡建忠	375,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6	樊文瑞	375,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7	王立峰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8	董凤华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9	罗仁全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10	欧阳卫	300,000	2019-05-06	0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潘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艺尹为实际控制人之女；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的股权合伙企业。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潘锦海	董事	149,747,550	149,747,550	0	-
薛意静	董事	0	0	0	-
王立峰	董事	375,000	375,000	0	-
高玉杰	董事	0	0	0	-
师银郎	董事	0	0	0	-
宋丽芬	董事	0	0	0	-
邓峰	独立董事	0	0	0	-
崔艳秋	独立董事	0	0	0	-
张文	独立董事	0	0	0	-
彭志军	监事	0	0	0	-
韩丽娟	监事	0	0	0	-
许建东	监事	0	0	0	-
董凤华	高管	300,000	300,000	0	-
赵庆	高管	0	0	0	-
马丽	高管	0	0	0	-
王芳	高管	45,000	45,000	0	-
张勇	高管	0	0	0	-
胡建忠	董事	375,000	376,300	1300	离职后买入
邵宇	独立董事	0	0	0	-
汤洋	独立董事	0	0	0	-
罗仁全	监事	300,000	300,000	0	-
郭安	高管	0	0	0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潘锦海	董事	选举
王立峰	董事	选举
薛意静	董事	选举
高玉杰	董事	选举
师银郎	董事	选举
宋丽芬	董事	选举
邓峰	独立董事	选举
崔艳秋	独立董事	选举
张文	独立董事	选举
罗仁全	监事	选举
韩丽娟	监事	选举
许建东	监事	选举
胡建忠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邵宇	独立董事	离任
汤洋	独立董事	离任
郭安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锦海先生、王立峰先生、薛意静女士、高玉杰女士、师银郎女士、宋丽芬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邓峰先生、张文先生、崔艳秋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罗仁全先生、韩丽娟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第二届十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许建东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公司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潘锦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薛意静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立峰先生、董凤华女士、赵庆女士、马丽女士、师银郎女士、王芳女士、张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玉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董凤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报告期内，胡建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和财务总监职务，详见 2017-023 号公告。

4、报告期后，罗仁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详见 2017-032 号公告。

5、公司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彭志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040,907.36	273,057,276.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55,031.00	7,351,768.65
应收账款		23,892,590.73	30,990,877.65
预付款项		34,101,300.26	22,725,553.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246,273.09	94,339,59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958,843.20	72,829,369.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55,287.98	7,340,932.57
流动资产合计		392,650,233.62	508,635,368.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00,000.00	19,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71,254,330.30	456,200,668.60
固定资产		813,352,819.42	826,375,998.55
在建工程		45,331,219.00	28,612,227.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384,485.48	129,735,069.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709,847.32	151,075,76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2,416.42	5,478,73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2,231.50	5,272,23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8,197,349.44	1,622,250,703.02
资产总计		2,020,847,583.06	2,130,886,07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000,000.00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00,000.00
应付账款		401,097,603.22	439,902,734.14
预收款项		154,532,717.54	131,533,71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60,415.43	7,445,380.84
应交税费		7,173,643.19	18,023,229.80
应付利息		120,833.33	356,236.18
应付股利		2,584,128.45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90,049,494.16	97,657,230.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5,418,835.32	704,214,32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301,279.00
负债合计		765,418,835.32	920,515,602.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149,119.70	36,149,119.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2,099,361.05	497,041,08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428,747.74	1,210,370,469.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428,747.74	1,210,370,46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0,847,583.06	2,130,886,071.93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112,970.43	244,474,490.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80,237.75	5,630,599.09
预付款项		14,159,687.10	11,788,551.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4,455,567.73	736,324,919.01
存货		31,090,034.12	29,087,286.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94,673.61	7,152,618.61
流动资产合计		897,393,170.74	1,034,458,465.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00,000.00	19,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投资性房地产		170,629,735.64	151,697,230.54
固定资产		358,283,514.34	363,288,122.36
在建工程		29,361,182.38	22,387,580.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23,204.76	10,613,902.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297,990.06	40,828,47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2,231.50	1,202,23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669,336.35	745,789,023.11
资产总计		1,670,062,507.09	1,780,247,48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00,000.00
应付账款		134,914,141.13	145,081,893.10
预收款项		50,200,077.85	53,226,352.46
应付职工薪酬		2,917,972.33	2,813,917.73
应交税费		1,636,180.20	2,382,464.12
应付利息		120,833.33	356,236.18
应付股利		2,584,128.45	1,795,800.00
其他应付款		408,056,012.85	379,296,664.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0,429,346.14	590,453,328.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301,27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301,279.00
负债合计		700,429,346.14	806,754,607.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7,180,266.99	437,180,26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149,119.70	36,149,119.70
未分配利润		256,303,774.26	260,163,49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9,633,160.95	973,492,88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0,062,507.09	1,780,247,488.14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4,135,348.06	1,313,119,326.77
其中：营业收入		1,434,135,348.06	1,313,119,326.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5,791,961.33	1,268,226,553.76
其中：营业成本		1,191,406,966.09	1,087,271,578.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293,472.71	19,088,794.10
销售费用		82,601,067.13	83,563,902.44
管理费用		50,486,293.71	58,370,671.18
财务费用		8,987,175.28	19,709,544.26
资产减值损失		16,986.41	222,063.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11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343,386.73	45,565,888.95
加：营业外收入		1,241,963.44	2,903,128.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36.07	
减：营业外支出		2,712,899.02	2,633,005.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08.53	8,213.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872,451.15	45,836,012.07
减：所得税费用		12,374,172.76	7,610,500.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98,278.39	38,225,51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498,278.39	38,225,511.8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498,278.39	38,225,51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498,278.39	38,225,511.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87	0.2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87	0.2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4,498,278.3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8,225,511.83 元。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82,354,404.80	427,441,279.00
减：营业成本		401,346,258.89	354,435,775.24
税金及附加		7,042,293.83	6,265,460.60
销售费用		24,797,545.56	23,893,749.27
管理费用		24,925,279.48	27,880,089.15
财务费用		3,282,442.00	6,599,659.87
资产减值损失		16,986.41	183,231.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115.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43,598.63	8,856,429.37
加：营业外收入		170,280.09	1,422,818.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36.07	
减：营业外支出		2,476,200.74	2,588,817.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13.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37,677.98	7,690,429.76
减：所得税费用		3,057,397.96	1,199,627.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80,280.02	6,490,801.9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80,280.02	6,490,801.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0,709,185.98	1,466,640,86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5,082.95	82,689,94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9,954,268.93	1,549,330,811.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8,247,130.35	1,450,180,235.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880,117.18	60,248,236.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141,042.36	68,153,79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623,068.59	103,602,14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8,891,358.48	1,682,184,41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2,910.45	-132,853,60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11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00	3,050,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00	3,723,57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06,608.93	35,296,22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06,608.93	35,296,22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06,078.93	-31,572,65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17,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606,6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301,279.00	126,507,25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06,673.26	18,089,557.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4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223,200.75	144,596,80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23,200.75	462,063,190.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66,369.23	297,636,93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407,276.59	154,470,19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40,907.36	452,107,133.50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130,984.15	469,898,78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24,619.82	1,134,112,12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955,603.97	1,604,010,909.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215,009.28	536,707,66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20,343.97	22,442,95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58,250.88	21,402,02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9,801.21	1,187,142,58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283,405.34	1,767,695,2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72,198.63	-163,684,31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11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0,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57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60,518.42	5,793,66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60,518.42	5,793,66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0,518.42	-2,070,08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17,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606,6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301,279.00	124,507,25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06,673.26	17,999,582.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4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223,200.75	142,506,83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23,200.75	464,153,16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711,520.54	298,398,76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24,490.97	142,512,47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12,970.43	440,911,249.18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497,041,082.69		1,210,370,469.3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497,041,082.69		1,210,370,46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58,278.36		45,058,278.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498,278.39		64,498,27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440,000.03		-19,440,00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19,440		-19,440.00

资本	000.00				,302.04							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4,327,584.19		440,478,049.54		1,151,985,900.72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260,163,494.27	973,492,88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260,163,494.27	973,492,88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859,720.01	-3,859,72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80,280.02	15,580,28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440,000.03	-19,440,00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40,000.03	-19,440,000.0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437,180,266.99			36,149,119.70	256,303,774.26	969,633,160.9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243,769,674.66	475,978,22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17,880,964.95				34,327,584.19	243,769,674.66	475,978,22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419,299,302.04					6,490,801.98	485,790,104.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90,801.98	6,490,801.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419,299,302.04						479,299,302.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				437,180,266.99				34,327,584.19	250,260,476.64	961,768,327.82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新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Xinjiang Winka Times Department Store Co., Ltd.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人民币 2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锦海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京南路钻石城 5 号 1 栋 23 层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销售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认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

(2) ④) 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3—4 年	60	6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和按规定应计入成本的税金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进货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库存商品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转销列成本费用。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计提。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

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其中：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不同销售方式下收入确认

- ①合作销售专柜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在售出商品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 ②固定租金专柜收入确认：本公司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收入。
- ③自营销售方式收入确认：本公司在售出商品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 ④预收款销售方式收入确认：本公司在顾客提货时确认销售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5、0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性教育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北京汇嘉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税[2012]12号），2016年及2017年度本公司及所属疆内已开业门店的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04.39	2,544.13
银行存款	112,031,702.97	256,404,732.46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16,650,000.00
合计	127,040,907.36	273,057,276.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系履约保证金，除此外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55,031.00	7,301,768.65
合计	1,455,031.00	7,351,768.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63,951.23	100	2,171,360.50	8.33	23,892,590.73	33,162,238.15	100	2,171,360.50	6.55	30,990,877.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063,951.23	/	2,171,360.50	/	23,892,590.73	33,162,238.15	/	2,171,360.50	/	30,990,877.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016,872.11		
1 年以内小计	16,016,872.11		
1 至 2 年	9,374,457.74	1,874,891.55	20
2 至 3 年	535,519.38	214,207.75	4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7,102.00	82,261.20	6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063,951.23	2,171,360.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按逐个债务单位分析其偿债能力，以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为基础，结合实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李显成	2,607,785.29	10.01	222,576.26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采气一厂)	2,295,694.72	8.81	
库尔勒宴弘小厨餐厅	1,879,903.36	7.21	219,835.20
库尔勒苏宁云商商贸有限公司	1,826,235.22	7.01	52,343.30
克拉玛依市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698,165.30	6.52	
合计	10,307,783.89	39.55	494,754.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675,592.92	84.09	15,169,797.18	66.76
1 至 2 年	3,613,328.07	10.60	3,848,280.12	16.93
2 至 3 年	1,546,290.70	4.53	36,940.88	0.16
3 年以上	266,088.57	0.78	3,670,535.27	16.15
合计	34,101,300.26	100	22,725,553.45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21,006,595.35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47,245.53	24.48	1,704,329.69	5.6	28,742,915.84	34,569,775.25	35.48	1,704,329.69	4.93	32,865,445.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920,244.58	75.52	1,416,887.33	1.51	92,503,357.25	62,874,045.76	64.52	1,399,900.92	2.23	61,474,144.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4,367,490.11	/	3,121,217.02	/	121,246,273.09	97,443,821.01	/	3,104,230.61	/	94,339,590.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色智井商贸有限公司	14,973,179.46	370,978.83	2.48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深圳市百年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21,723.63	2.17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新疆迈克尔钻石有限公司	5,000,000.00	67,416.87	1.35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新疆安庆芳华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4,453.85	0.15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意豪嘉康贸易有限公司	2,172,569.98	381,692.33	17.57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尚品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1,933,333.14	10,133.58	0.52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伊迪丝商贸有限公司	1,274,019.97	7,573.31	0.59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达美纵横商贸有限公司	1,094,142.98	840,357.29	76.81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30,447,245.53	1,704,329.6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8,149,177.96	0	0
1 年以内小计	88,149,177.96	0	0
1 至 2 年	5,123,628.15	1,024,725.63	20
2 至 3 年	247,244.05	98,897.62	4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1,117.35	138,670.41	60
4 至 5 年	72,417.01	57,933.61	80
5 年以上	96,660.06	96,660.06	100

合计	93,920,244.58	1,416,887.33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按逐个债务单位分析其偿债能力,以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为基础,结合实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986.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1,233.0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博尼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供应商装修费	21,233.01	减免	经公司内部程序审批	否
王晓明	装修工程款	3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内部程序审批	否
合计	/	51,233.01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9,910,529.46	88,834,897.85
备用金	3,553,024.20	7,081,124.07
垫付款	244,307.32	1,339,213.14
其他	659,629.13	188,585.95

合计	124,367,490.11	97,443,821.01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金色智卉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973,179.46	1-2年(含2年)、2-3年(含3年)	12.04	370,978.83
新疆嘉创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6.43	
乌鲁木齐瓯渠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4.02	
新疆迈克尔钻石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4.02	67,416.87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4.02	
合计	/	37,973,179.46	/	30.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0,958,843.20		70,958,843.20	72,829,369.60		72,829,369.6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0,958,843.20		70,958,843.20	72,829,369.60		72,829,369.6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和留抵的增值税	13,955,287.98	7,032,706.19
预缴税费		308,226.38
合计	13,955,287.98	7,340,932.57

其他说明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的要求,对应交税费相关科目期末借方余额进行列示。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19,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乌鲁木齐市新温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5.55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0.24	
合计	19,500,000.00			19,5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5,482,255.67	55,296,485.34		510,778,74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92,735.00			20,992,735.00
(1) 外购	20,992,735.00			20,992,735.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6,474,990.67	55,296,485.34		531,771,476.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157,545.74	5,420,526.67		54,578,07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1,347.58	697,725.72		5,939,073.30
(1) 计提或摊销	5,241,347.58	697,725.72		5,939,07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4,398,893.32	6,118,252.39		60,517,145.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2,076,097.35	49,178,232.95		471,254,330.30
2. 期初账面价值	406,324,709.93	49,875,958.67		456,200,668.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北京路购物中心店三层 1-14	20,992,735.00	出售方税金尚未缴纳完成

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租赁乌鲁木齐市隆兴通商贸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新市区北京中路 147 号的房产, 建筑面积为 1354.37 平方米,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购买上述房产, 目前已签署协议, 过户手续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2,486,813.67	36,238,780.7	9,150,615.51	48,913,404.62	1,036,789,61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000.00	184,957.26	715,994.88	1,501,229.33	3,150,181.47
(1) 购置		184,957.26	715,994.88	1,501,229.33	2,402,181.47
(2) 在建工程转入	748,000.00				748,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8.8			67,929.64	69,968.44
(1) 处置或报废	2,038.8			67,929.64	69,968.44

4. 期末余额	943,232,774.87	36,423,737.96	9,866,610.39	50,346,704.31	1,039,869,827.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552,668.17	14,613,072.18	6,083,694.54	30,865,218.49	210,114,65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47,373.16	1,571,256.40	452,305.31	3,990,300.82	16,161,235.69
(1) 计提	10,147,373.16	1,571,256.40	452,305.31	3,990,300.82	16,161,23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57,843.53	57,843.53
(1) 处置或报废				57,843.53	57,843.53
4. 期末余额	168,700,041.33	16,184,328.58	6,535,999.85	34,797,675.78	226,218,045.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8,962.57				298,962.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8,962.57				298,962.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3,571,609.26	20,606,061.20	3,106,176.98	16,068,971.98	813,352,819.42
2. 期初账面价值	783,635,182.93	21,625,708.52	3,066,920.97	18,048,186.13	826,375,998.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48,000 元。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45,331,219.00		45,331,219.00	28,612,227.15		28,612,227.15
合计	45,331,219.00		45,331,219.00	28,612,227.15		28,612,227.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外立面改造、专柜装修、室内排水改造；库尔勒新区购物中心店改造。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317,088.34		27,693,740.82	8,410,401.54	146,421,2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964,733.06	964,733.06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317,088.34		27,693,740.82	9,375,134.6	147,385,963.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208,488.93		4,517,876.76	1,959,795.36	16,686,16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1,259.86		437,213.88	476,843.49	2,315,317.23
(1) 计提	1,401,259.86		437,213.88	476,843.49	2,315,31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09,748.79		4,955,090.64	2,436,638.85	19,001,478.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707,339.55		22,738,650.18	6,938,495.75	128,384,485.4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108,599.41		23,175,864.06	6,450,606.18	129,735,069.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门店装修	100,925,121.06	1,302,091.84	9,642,625.27		92,584,587.63
专柜装修	24,553,060.55	9,184,286.89	4,424,351.09		29,312,996.35
其他	25,597,587.11	2,900,153.52	7,685,477.29		20,812,263.34
合计	151,075,768.72	13,386,532.25	21,752,453.65		142,709,847.32

其他说明：

报告期新增长期待摊费用（专柜装修）主要系乌鲁木齐北京路购物中心店兰蔻、纪梵希、碧欧泉、科颜氏、雪花秀等部分化妆品品牌专柜装修费用、部分门店装修改造项目。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4,706,513.93	2,205,977.09	25,481,996.80	3,822,299.52
资产摊销及暂无发票费用	11,042,928.87	1,656,439.33	11,042,928.87	1,656,439.33
合计	25,749,442.80	3,862,416.42	36,524,925.67	5,478,738.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6,723.01	1,546,723.01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5,241,344.51	5,275,591.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8,962.57	298,962.57
合计	7,087,030.09	7,121,276.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326,346.50	326,346.50	
2020	1,219,201.51	1,219,201.51	
2021	1,175.00	1,175.00	
合计	1,546,723.01	1,546,723.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其他长期资产购置	3,802,231.50	5,272,231.50
合计	3,802,231.50	5,272,231.5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2,00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三八支行以贴息的形式取得借款 200 万元，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以本公司房产以抵押形式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前进路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94,192,006.18	434,775,151.00
工程、设备款	6,905,597.04	5,127,583.14
合计	401,097,603.22	439,902,734.14

说明：报告期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未付供应商货款及工程项目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154,532,717.54	131,533,711.83
合计	154,532,717.54	131,533,711.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45,380.84	55,431,995.59	55,016,961	7,860,415.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96,438.93	5,596,438.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45,380.84	61,028,434.52	60,613,399.93	7,860,415.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23,641.86	48,081,211.76	47,695,540.17	7,409,313.45
二、职工福利费	18,150.00	1,698,082.06	1,683,282.06	32,950.00
三、社会保险费		3,152,871.62	3,152,871.6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829,977.35	2,829,977.35	
工伤保险费		140,707.03	140,707.03	
生育保险费		182,187.24	182,187.24	
四、住房公积金	13,092.00	1,631,582	1,631,582	13,0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0,496.98	868,248.15	853,685.15	405,059.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445,380.84	55,431,995.59	55,016,961.00	7,860,415.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47,785.04	5,347,785.04	
2、失业保险费		248,653.89	248,653.8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596,438.93	5,596,438.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1,680.01	8,058,817.52
消费税	1,062,410.24	1,669,349.74
企业所得税	4,797,689.58	6,532,603.84
个人所得税	89,095.04	99,01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359.28	727,874.4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7,399.19	519,944.95
房产税	200,684.98	249,079.66
其他	42,324.87	166,546.84
合计	7,173,643.19	18,023,229.80

其他说明：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要求，对应交税费相关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6,236.1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0,833.3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20,833.33	356,236.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84,128.45	1,795,8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584,128.45	1,795,800.00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支付鑫源汇信 2014 年度股利 175.2 万元；应支付欧阳卫 2014 年度股利 4.38 万元；应支付潘艺尹 2016 年度股利 78.83 万元。未支付原因主要系投资股东未及时提供账户信息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4,442,538.54	19,473,245.42
供应商保证金及质保金	35,149,307.07	36,662,618.19
保证金及押金	2,668,589.01	2,773,551.30
代收代付款	24,198,547.50	14,986,992.27
预提费用	10,599,857.51	13,179,543.65
其他	2,990,654.53	10,581,279.93
合计	90,049,494.16	97,657,230.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提商场租赁费	4,631,406.54	按照准则计提免租期内的租金
合计	4,631,406.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000,000.00	-	-	-	-	-	24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7,180,266.99	-	-	437,180,266.99
其他资本公积		-	-	-
合计	437,180,266.99	-	-	437,180,266.99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49,119.70			36,149,119.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149,119.70			36,149,119.7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7,041,082.69	402,252,537.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7,041,082.69	402,252,537.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498,278.39	38,225,511.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40,000.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2,099,361.05	440,478,049.5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3,035,185.08	1,158,049,927.67	1,219,602,341.2	1,048,128,009.84
其他业务	91,100,162.98	33,357,038.42	93,516,985.57	39,143,568.82
合计	1,434,135,348.06	1,191,406,966.09	1,313,119,326.77	1,087,271,578.66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9,329,218.97	7,979,995.48
营业税	-30,358.20	3,081,898.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7,872.74	2,506,539.42
教育费附加	1,698,445.59	1,790,385.37
资源税		
房产税	8,180,726.85	3,729,974.88
土地使用税	401,208.18	
车船使用税	2,980.00	
印花税	333,378.58	
合计	22,293,472.71	19,088,794.10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费	9,611,141.48	9,386,915.30
水电暖空调费	8,129,604.23	8,165,294.74
工资、福利费	17,426,764.14	16,257,620.78
广告、宣传费	11,328,691.52	6,950,935.46
装修费	14,253,022.52	9,584,331.48
社会保险费	3,199,808.55	3,163,752.81
折旧费	14,044,634.85	25,400,425.94
其他费用	4,607,399.84	4,654,625.93
合计	82,601,067.13	83,563,902.44

其他说明：

折旧费同比减少系公司根据房屋建筑物的实际使用年限2016年7月1日起对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由20年调整至40年，对应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27,778,394.67	27,726,704.58
无形资产摊销及折旧费	4,074,495.72	4,410,987.19
社会保险费	4,694,085.71	4,850,307.64
水电暖费	7,364.49	2,795.00
业务招待费	1,253,586.83	2,085,754.60
维修费	1,322,094.06	1,124,002.73
聘请中介费	3,168,483.96	3,022,168.31
差旅费	814,825.46	834,604.24
房屋租赁费及物业费	649,194.79	694,391.96
劳务费	1,479,057.91	1,893,207.2
税费	2,210.60	5,391,611.8
其他	5,242,499.51	6,334,135.93
合计	50,486,293.71	58,370,671.18

其他说明：

税费同比减少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将原核算在“管理费用”科目下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费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利息支出净额	3,998,376.28	13,302,620.14
2. 银行贴息、手续费及其他	4,988,799.00	6,406,924.12
合计	8,987,175.28	19,709,544.26

其他说明：

利息支出净额同比减少系报告期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本金致银行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986.41	222,063.1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6,986.41	222,063.1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73,115.9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73,115.94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36.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36.0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75,506.88	2,414,544.2	
其他	962,120.49	488,584.19	
合计	1,241,963.44	2,903,128.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兵团非公有制中小企业扶持专项金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专项资助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款	165,912.25	814,544.2	与收益相关
提供再就业岗位奖励	109,280.00		与收益相关
返还个税手续费	314.6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5,506.88	2,414,54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08.53	8,213.61	2,908.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13.6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59,790.47	2,542,910.68	2,459,790.47
其他	250,200.02	81,880.98	250,200.02

合计	2,712,899.02	2,633,005.27	2,712,899.02
----	--------------	--------------	--------------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57,850.33	7,858,127.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16,322.43	-247,626.84
合计	12,374,172.76	7,610,500.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872,45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30,867.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6,580.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6,724.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2,374,172.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450,154.78	2,414,544.20
资金往来款	12,844,986.10	16,323,805.58
利息收入	1,290,880.73	2,296,611.20
保证金	2,299,597.61	
银行承兑保证金	1,650,000.00	61,468,403.45
其他	709,463.73	186,581.23
合计	19,245,082.95	82,689,945.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期间费用	64,567,730.37	58,619,086.92
其他付现费用	667,382.54	264,183.42
银行手续费	46,482.12	6,406,924.12
对外捐赠	2,463,385.41	2,360,608.24
履约保证金	1,246,538.13	5,866,182
资金往来款	51,631,550.02	30,085,161.19
合计	120,623,068.59	103,602,145.8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发股利手续费	15,248.49	-
合计	15,248.49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498,278.39	38,225,511.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986.41	222,063.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61,235.69	39,586,648.72
无形资产摊销	2,315,317.23	2,685,88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52,453.65	17,603,21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7.54	8,213.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87,175.28	15,542,159.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73,11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6,322.43	-247,62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0,526.40	6,915,807.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66,015.33	26,760,37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87,942.16	-279,482,735.7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2,910.45	-132,853,60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2,040,907.36	452,107,133.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407,276.59	154,470,197.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66,369.23	297,636,935.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2,040,907.36	256,407,276.59
其中: 库存现金	9,204.39	2,544.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031,702.97	256,404,732.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40,907.36	256,407,276.5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24,821,965.3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998,864.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4,239.29	借款抵押
合计	163,135,069.49	/

其他说明：

(1) 公司作为保函申请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作为保证人向受益人海恩斯莫里斯(上海)商业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签署了履约保函,如受益人行使协议约定的解除权,公司承诺将向受益人支付违约赔偿金1500万元。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两年。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1500万元的履约保函授信额度。

(2) 经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2月,本公司以所拥有的“乌国用(2013)第0039121号土地使用权证、乌房权证新市区字第2009391305、2011329394、2011332262、2011407450、2011407451号”房屋作抵押,为公司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取得流动资金借款10,000万元,抵押期限3年。截止报告期末,该抵押借款余额为10,000万元。

(3) 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拥有的“乌国用(2013)第0039121号土地使用权证、乌房权证新市区字第2011329417、2011331766、2011329377、2011329372、2011329449、2011329613、2011331765、2011329398、2011331764、2011329383、2011329385、2011330952、2011330951、2011332408、2011330953、2011332406”房屋作抵押,与广发银行签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抵押期限1年。报告期内,该抵押借款尚未放款。截止报告期末,该抵押借款余额为0。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昌吉市	昌吉市	零售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克拉玛依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市	克拉玛依市	零售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五家渠市	五家渠市	零售业	100		设立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零售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库尔勒市	库尔勒市	零售业	100		设立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市	昌吉市	零售业	100		设立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伊宁市	伊宁市	零售业	100		设立
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北京汇嘉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汇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库尔勒新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库尔勒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其他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阜康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呼图壁县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石河子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乌鲁木齐汇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乐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乐天餐饮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博海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新疆汇嘉联投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潘春梅	其他
潘大有	其他
潘锦兰	其他
潘锦财	其他
潘锦耀	其他
潘丁睿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年5月	2019年5月	市场价格	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提升区域市场份额，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作为受托方与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签订《汉博产业园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协议约定：托管经营期限暂定为2年，每年托管费用为100万元。在托管期限内，公司全面负责汉博产业园的招商（采购）、营运、管理业务。克拉玛依汉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当年净利润的20%向公司支付经营目标分成。

通过项目托管，有利于双方企业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赢，并通过托管经营的方式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范围，促进公司发展。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潘锦兰	租赁商铺	262,640.56	240,185.50
潘锦财	租赁商铺	14,507.78	77,609.11
阜康市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商铺		80,861.78
潘丁睿	租赁商铺		332,119.7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楼	314,056.44	329,759.2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赁关联方新疆汇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的办公楼4至6层以及地下室，租期20年，租金每年659,518.50元。本报告期比去年同期减少是因为2016年5月“营改增后”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进项税金所致。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锦海	100,000,000.00	2017.2.8	2020.2.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昆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 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锦海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3.52	100.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捐赠管理办法,2017 年 1-6 月,本公司按照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千分之一即 2,458,290.47 元捐赠给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作为其从事各种公益慈善活动的经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履约保证金	昌吉市汇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往来款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9,000.00		1,000,000.00	
合计		5,009,000.00		6,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往来款	潘锦财	25,794.29	19,930.19
代收往来款	潘锦兰	557,885.71	
往来款	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	1,000,000.00	
合计		1,583,680.00	19,930.19

往来款中,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应付款 100 万元系公司按照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千分之一即 2,458,290.47 元捐赠给新疆汇嘉十分孝心基金会,作为其从事各种公益慈善活动的经费的挂账未支付金额。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1,570.79	100	1,333.04	0.08	1,580,237.75	5,631,932.13	100	1,333.04	0.02	5,630,599.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81,570.79	/	1,333.04	/	1,580,237.75	5,631,932.13	/	1,333.04	/	5,630,599.0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8,238.19		
1 年以内小计	1,578,238.1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332.6	1,333.04	4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81,570.79	1,333.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单笔金额超过100 万元的款项；按逐个债务单位分析其偿债能力，以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为基础，结合实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95,211.38	18.67	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84,209.89	11.65	0
中国建设银行	62,765.00	3.97	0
王峰	52,611.00	3.33	0
乌鲁木齐达鑫双源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45,000.00	2.85	0
合计	639,797.27	40.45	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31,108.52	1.15	483,541.22	5.78	6,647,567.3	8,365,751.90	1.13	483,541.22	5.78	7,882,210.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8,668,312.18	98.85	860,311.75	0.12	717,808,000.43	729,337,266.68	98.87	894,558.35	0.12	728,442,70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5,799.420.7	/	1,343,852.97	/	724,455,567.73	737,703,018.58	/	1,378,099.57	/	736,324,919.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色智井商贸有限公司	4,958,538.54	101,848.89	2.05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乌鲁木齐意豪嘉康贸易有限公司	2,172,569.98	381,692.33	17.57	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7,131,108.52	483,541.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14,792,361.91		
1 年以内小计	714,792,361.91		
1 至 2 年	3,769,548.15	753,909.63	2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6,402.12	106,402.12	100
合计	718,668,312.18	860,311.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按逐个债务单位分析其偿债能力，以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预计未来能收回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为基础，结合实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986.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1,233.0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博尼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供应商装修费	21,233.01	减免	经公司内部程序审批	否
王晓明	装修工程款	3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内部程序审批	否
合计	/	51,233.01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691,030,976.27	695,780,967.29
外部往来款	33,401,975.44	39,416,686.23
备用金	1,079,632.00	2,253,462.76
垫付款	52,105.12	251,027.79
其他	234,731.87	874.51
合计	725,799,420.7	737,703,018.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602,446,243.63	1年以内(含1年)	83.10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50,761,895.35	1年以内(含1年)	7.00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1,414,089.96	1年以内(含1年)	2.95	
新疆嘉创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8,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10	
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内部往来款	5,226,984.94	1年以内(含1年)	0.72	
合计	/	687,849,213.88	/	94.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	本期减	期末余额	本期计	减值准
-------	------	-----	-----	------	-----	-----

		加	少		提减值 准备	备期末 余额
昌吉市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450,512.72			5,450,512.72		
五家渠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乌鲁木齐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79,060,964.95			79,060,964.95		
库尔勒汇嘉时代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60,000.00			31,760,000.00		
昌吉市汇嘉时代生活广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伊犁汇嘉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新疆汇嘉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36,271,477.67			136,271,477.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6,651,445.64	392,507,952.49	400,412,176.79	343,044,021.80
其他业务	25,702,959.16	8,838,306.40	27,029,102.21	11,391,753.44
合计	482,354,404.80	401,346,258.89	427,441,279.00	354,435,775.24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3,115.9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73,115.9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50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0,059.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7,87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9,868.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148,992.60	

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0	0.2687	0.2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	0.2640	0.26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潘锦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